

意犹未尽

此间有真意

任焜越文

天瓦蓝瓦蓝的,被昨夜的阵雨洗得干净透亮,太阳淡然地笑着,温和地俯视着大地;高高的天际,几片白得诱人的云朵,被夏日的风吹拂着,缓缓移动着慵懒的身子;公园尽头,越过波光粼粼的湖水,一片绿色的树墙,映入眼帘,青翠欲滴。

夏日的早晨,似一幅缤纷的画卷,在宁静中慢慢展开。

我行走在绿荫遮掩下的小径。小径旁的竹林深处,身着练功服的晨练者,和着轻缓的乐曲,正在打太极拳。一位留着胡子的导师,在队列中来回走动,不时纠正着练者的姿势。不一会儿,他又走到队列前,顺势拉开了架势,边示范边讲,这个手臂要伸直,那个腿一定要抬到位……他的身后,太极拳义务教练点的旗帜,在晨风中拂拂飘动。

不远处的小河边,一位女子正在舞剑。她身材修长,上穿红色条纹T恤,下着黑色灯笼裤,手中的剑被她舞得出神入化,一招一式透着一股英气。路过的欣赏者,纷纷用目光为她喝彩。女子边上河畔的铁栏杆上,挂着一只剑套,上面“中国功夫”四个字,在晨光下格外醒目。

从林间的龙、牛石雕旁,一男一

女两位晨练者,手持羽毛球拍正在对打,白色的球儿划出一道道弧光,在两人之间来回穿梭,让人眼花缭乱。在羽毛球的飞舞间,边上的“老黄牛”不免露出钦佩的神色,对面的“神龙”亦跃跃欲试,恨不能上场与他们决一胜负。

长廊内,一位女子正在吹奏萨克斯。她身穿浅绿色短袖上衣,下配一条淡咖啡长裙,黑色长发盘在脑后,顾盼的目光里闪动着一种娴然。我驻足在廊柱旁,聆听着悠扬的乐曲,欣赏着乐曲中传递出的“高山流水”,恍若置身于森林音乐会现场。

公园环道边,一丛丛鲜花,一只蝴蝶正在花间飞舞,一只花猫也跳入花圃,与蝴蝶追逐嬉戏。在蝴蝶的上下飞跃中,小猫的掌屡屡扑空。它蹲下身欲向上扑去,突然一个男童闯了进来,伸出小手就要去抓蝴蝶,蝴蝶一个旋转,向空中飞去,花猫见状也一个转身,逃之夭夭。

男童追着蝴蝶,向环道的另一边而去。我顺着男童的身影看去,哇!一大片五彩缤纷的花儿扑面而来。此间,弥漫的晨光舞在花丛林间,在晨练者的身边,飞舞的羽毛球间,吹奏着的萨克斯上,穿梭跳跃,织就一幅夏日晨景图。


寒塘渡影 ■钱政兴

咬文嚼字

观雨闻声念雅称

傅光达文

今年梅雨季才过,似乎出现了倒黄梅,湿漉漉的刚刚消停,台风“杜苏芮”又来影响本埠,窗外雨一阵紧似一阵。出不得门,我便在阳台上发呆,感叹雨之为物,能令昼短,能令夜长,隔着一帘雨幕,听淅淅沥沥的雨声变奏,眼前仿佛影影绰绰出现许多文人雅士在雨中徐行,那诗意也随之淋漓而至,弥漫开来。

“看,像牛毛,像花针,像细丝,密

密地斜织着,人家屋顶上全笼着一层薄烟。”——这是朱自清笔下的雨,那样的春雨着实可爱。北宋周邦彦把细雨叫作“轻丝”,“朝云漠漠散轻丝”。如果雨势一紧,下到地上或者船上冒出泡来,苏东坡叫它为“跳珠”,“黑云翻墨未遮山,白雨跳珠乱入船。”诗仙李白眼中的雨叫“银竹”,“白雨映寒山,森森似银竹。”唐太宗李世民称它为“泫泫”,“泫泫珠帘叶,起溜镜图波”,咏雨为一串串下滴的水珠。东汉王逸点赞好雨为“灵泽”,“思灵泽

兮一膏沐,怀兰英兮把琼若”,将雨说成是天之膏润,比喻为君王的恩德。

前人对雨的雅称从小到大概有洗尘、早霖、夜春、清露、甘露、甘霖、嘉澍、霖霖、膏泽、玄液、玄泽、廉纤、银丝、龙润、水潦、奇水、倾盆、倾盆、瓢泼、滂霏、滂沱、倒井等等,你不得不惊叹前人的洞察力和想象力,对每一场雨,都有如此讲究、如此形象的命名。进而,你不得不惊叹中华文化的博大精深和细致入微,真正是诗意盎然又浪漫美妙,无论晴好雨奇,日子都有美的意义。

清代诗人张潮认为,春雨宜读书,夏雨宜弈棋,秋雨宜检藏,冬雨宜饮酒。我忽然觉得,观雨闻声念雅称,四时皆可,无它,因为心生欢喜。

岁月悠悠

键盘放在搓板上

郭时民文

每当我坐在宽敞明亮的书房或客厅里,随着指尖在电脑键盘上翩翩起舞的时候,便会想起键盘放在搓板上的事情。

不瞒您说,在我的周围,我是第一个买电脑的。那是在1996年的时候,小女已经上大学,需要一台电脑。当时的家用电脑还没有像现在那样普及,而且经济实力也有限,每月的收入不足千元。不过,考虑到女儿的需要,还是咬了咬牙花4000多元买了一台486型的兼容机。

电脑是买来了,但是放电脑却是个麻烦的事情。那时还没有搬

家,全家就住在老城厢底层一间14平方米房间里,除去2.5平方米的厨房,剩余的11.5平方米,吃喝拉撒全在里边。

好在女儿晚上不住在自己家里,住在对面爷爷家。我那11.5平方米的家放了一张床、一个方桌、一个落地小菜橱、一个冰箱、一台缝纫机,还有一个大衣橱和五斗橱,所剩空间不多,只能当作走道。

想来想去,电脑没有地方放置。冰箱上放了电视机,缝纫机上堆满了书籍,方桌是饭桌,放了电脑吃饭不便,而且它还是我和女儿的“写字台”。当时方桌使用很重要,女儿放学做作业,我那时不会打字,写作全

靠钢笔书写。没有办法,只能把电脑放在五斗橱上。为了能够使目光与电脑屏幕保持平视,我为凳子做了“增高木”,专门为一只方凳“加长了腿”。坐的问题解决了,显示屏有地方放了,键盘放在哪里呢?苦思冥想良久,想不出办法。

晚上,夜深人静,我拉开五斗橱抽屉拿东西的时候,突然眼睛一亮:有了,把抽屉拉开,上面放一块搓板,光的一面朝上,键盘放在搓板上,不就解决问题了吗?等到不用电脑的时候,再把键盘放在显示屏上方,拿走搓板,关上抽屉,一切照常如旧。

这样的使用方法,女儿一直坚持了2年。寒舍面向弄堂,天热没有空调时,打开门窗,面对路人,起初还略感尴尬,后来,慢慢习惯了,腾挪间“自岿然不动”,成为了一段令人唏嘘怀念的往日时光。

世相百态

讲究

张勤文

乡间老一辈人大都对吃穿用住行不讲究,要求不高,以舒适实用为主。但他们也有讲究的地方,比如出嫁的女儿每次来看望父母,父母都会说“回来了”。注意不是单单寡淡地说“来了”,这个“回”字是一定要加的,说明女儿虽然嫁出去了,但依然是一家人,言语间带着浓浓的亲情,满满的关爱。并且这种感情不因时间而变化,哪怕嫁出去几十年,做女儿的早已白发苍苍,到娘家去,娘家人见了,第一句问候语言还是“回来了”。

在我的心里,也有同样的感觉。随着潮流,我把小家安在了城里,但要说心里真正的家,还是非老家莫属。每次到老家看望父母,都是说“回家”。而上班下班,从单位到商品房,虽然也是家,却总觉得与老家相比,不能算真正的“回家”。

老一辈人的讲究,还体现在行动上。以前走亲眷,客人手里是一定要拎一份礼品的,谓之进门法,空手去是不好意思的。这时对穿也突然讲究起来,哪怕节俭惯了的人,出门也一定要换上新的干净的衣裳裤子,既是自己的面子,也是对亲眷的

尊重。我的娘舅,起早贪黑给人家做木工,时常穿着粗布劳动服,头上还落满了木屑刨花,但只要正式走亲眷,照样要梳好头发,穿上夹克衫牛仔旅游鞋,一身休闲打扮。

招待起来也有讲究,要热情周到。客人来了就要请到前头间里,在八仙桌旁的长凳上落座,嘴里说粗茶淡饭,其实总会张罗出一桌好菜。镬灶里火旺起来,杀一只养了两年的老母鸡,做成原汁原味的白斩鸡。又到自留地里现摘几个丝瓜,三炒两炒,一盘鸡杂炒丝瓜就热气腾腾地上桌了。拿出自家腌制的咸肉,切成薄片在饭镬上清蒸,那肉瘦的部分好似火腿,肥的部分几近透明。当夏新腌的酱瓜丁炒毛豆,褐色搭配嫩绿,农家菜不仅量足,也讲究色香味。还有流出油来的咸鸭蛋,每一枚切成四瓣,整齐地装在盆子里。主人在饭桌上边给客人夹菜,边说没啥吃,但饭要吃饱。

待客人告辞时,主人要送到大门场地外,边走边嘱咐,脚踏车踏慢一点,有空要常来。你来我往间,在看似不经意又颇有讲究的一言一行间,老一辈的人情世故,总是那般接着地气,这样的讲究值得传承。

文苑投稿邮箱:
zfk@yptimes.cn, 欢迎投稿

生活故事

闲话“家在浦东”

方鸿儒文

做梦也没想到,在年近古稀之际,此生还有上荧屏露一把脸的机会——真的,没想到!凡事皆有机缘,2015年9月笔者在报上发表了《家在浦东》一文,而此刻上视综合频道曾凡荣编导正在构思策划做“家在浦东”节目。

曾导看到拙文后,便在我的博客中“留言”,希望我能与他取得联系,并留下了手机号。

2016年8月4日下午一时许,空中电闪雷鸣,上视采访车开进小区,曾导和摄像师冒着倾盆大雨来我家采访。

按照曾导的建议,我还特邀出

生在塘桥老屋的么妹。那天我们仁根据曾导的访谈提问,如实坦然地谈了我们上世纪五十年中叶跟随父母举家迁居到浦东的真实感受:吃的是河浜水,需用明矾清洁消毒。住的是用席间隔,泥地凹凸的蜗居。晚上照明用的是煤油灯,街上是黑灯瞎火。妻出门上班须换乘三辆公交一趟摆渡,费时又辛苦。“家在浦东”,于当时的我们实在是一段不堪回首的记忆。

作为主要采访对象,在将近两小时的访谈中,谈到当年迁居浦东时,我

引用了母亲的原话,目睹“那间比外公柴屋还破”的乡间民居,失落与自卑便从此挥之不去。我也谈到了因为内心强烈的“浦西情结”,虽“家在浦东”,却发誓要“打回长宁去”。在访谈中,我也坦诚在和妻谈恋爱时是故意将“家在浦东”说成“家在南市”,因“塘桥属南市区地块”。

直到1990年,浦东开发开放,塘桥老屋动迁,新家搬迁至翠竹摇曳交通便捷的竹园新村,方得扬眉吐气,心理平衡,且与妻戏言:“十年后浦东要打败浦西的。”

采访将结束时,曾导希望我用一句话概括自己“家在浦东”的心情。怎么说呢?“一块自己生活了六十年的热土,我没有理由不热爱她。现在我只想在这块美丽而宜居的热土上安享晚年。”

11月26日,“家在浦东”在“上海故事”栏目播出。二十多分钟的短片,不但突出了“浦东开发开放”的主题,且就笔者人生而言,几乎浓缩了我一甲子的坎坷经历。欣喜之余,我便立马给曾导发了短信:“光影留下永恒的记忆。”